|  |  |
| --- | --- |
| **全权代表大会（PP-22） 2022年9月26日-10月14日，布加勒斯特** |  |
|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19 (Add.2)-C** |
|  | **2022年9月5日** |
|  | **原文：英文** |
|  | |
| 加拿大/美利坚合众国 | |
| 关于大会工作的建议 | |
| 提议修改第212号决议：国际电联总部未来的办公场所 | |
|  | |

**梗概：**

如国际电联总部办公场所项目进度报告（[PP-22/62](https://www.itu.int/md/S22-PP-C-0062/en)号文件）所述，国际电联在执行第212号决议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获得了东道国贷款和许可证，并完成了新办公（楼建筑工程的招标文件。成员国顾问组（MSAG）定期举行会议，审查项目进展，并通过风险登记册等方式主要针对直接影响项目范围、成本和时间表等问题提供指导。

自项目启动以来，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导致建造成本增加以及全球工作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虽然已就环境不断变化对新办公楼项目产生的影响进行了一些分析，但由于与新办公楼相关的费用超支，包括为确保过渡期间业务连续性而产生的间接费用，如对大会和会议室可用性的影响，国际电联仍然存在财务风险。

美国和加拿大建议修订第212号决议，以便对新办公楼项目的成本和潜在风险等进行更彻底的审查，确保成员国充分了解对国际电联长期财政稳定的影响。

MOD CAN/USA/19A2/1

第212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

国际电联总部未来的办公场所

国际电信联盟全权代表大会（2022年，布加勒斯特），

忆及

*a)* 第212号决议（2018年，迪拜）授权建设一座新的总部办公楼；

*b)* 全权代表大会第194号决议（2014年，釜山）授权国际电联理事会成立理事会国际电联总部长期办公场所选择方案工作组（CWG-HQP）；

*c)* CWG-HQP考查了国际电联总部办公场所的现状，对审慎处理未来长期办公场所的方案做出分析，并向理事会2016年例会提交了一项建议；

*d)* 理事会2016年例会接纳了CWG-HQP提出的这项建议，并批准了包括以下决定的理事会第588号决定，特别是：

i) 建设一座可容纳塔楼办公室及设施的新楼以替代Varembé办公楼，同时保留并翻修Montbrillant楼；

ii) 成立成员国顾问委员会[[1]](#footnote-1)1，就该项目向理事会和秘书长提出独立且公正的建议；

iii) 授权在塔楼出售之前为项目总费用提供最大限额预算1.4亿瑞士法郎和另外一笔700万瑞士法郎的应急资金，必要时用于不可预见的成本超支；

iv) 责成秘书长请东道国提供1.5亿瑞士法郎的无息贷款，偿还期自新楼首批入住算起50年；

v) 用塔楼的全部销售收入抵消待处置资产的现有贷款以及与销售相关的必要成本，并最大限度地减少未偿贷款；

*e)* 在13/2016号建议中，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建议国际电联考虑为该项目组建专门的内部和外部项目和风险管理专业队伍的好处，

观察到

作为项目治理结构的一部分，秘书长设立了国际电联秘书处与瑞士行政机构代表（包括日内瓦州、瑞士联邦和国际组织不动产基金会（FIPOI）的代表）之间的联络委员会，

注意到

*a)* 2017年，国际电联总部建筑设计竞赛分两轮举行，国际评委会选出了获奖者 – 瑞士日内瓦的“Christian Dupraz建筑师事务所”；

*b)* 理事会2018年例会为新大楼设立了临时基金，由预算执行结余和捐款供资；

*c)* 截至2018年11月16日，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分别慷慨承诺提供1千万瑞士法郎和500万瑞士法郎的赞助，捷克共和国已经慷慨捐赠了10万美元；

*d)* 因此，主会议厅将命名为沙特阿拉伯厅，第二主会议厅将命名为Sheik Zayed厅，捷克共和国的捐款将在新大楼的显著位置做出纪念标识，

认识到

国际电联成员国有必要参与国际电联未来总部建设的决策，因为这对国际电联具有重大和长期的财务影响，

做出决议

1 根据理事会第588号决定（2016年）、理事会第619号决定和理事会其他相关决定，建造新的总部大楼，以便提供满足国际电联长期需求的办公场所和设施；

2 该项目的资金主要来自上述忆及*c)* iv)所述贷款，且贷款总额不得超过此数额；

3 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导致建设成本增加，改变了世界各地的工作方式，整个联合国组织越来越多地采用远程工作方式，因此需要重新审查该项目及项目融资，以及国际电联的业务连续性规划和远程工作选项，同时注意到，成本增加使项目更加困难且贷款更难偿还，并给国际电联造成大量间接费用和潜在的长期财务影响；

4 项目资金可以通过上述赞助和捐款、上述理事会规定的用于共同商定目的的任何后续赞助和理事会所设临时基金加以补充；

5 继续保留MSAG，该组一般应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特别就直接影响范围、成本和时间安排的问题提供指导，

责成国际电联理事会

为促进落实本决议做出一切必需的行政和财务安排以及决定，

责成成员国顾问组

继续向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并继续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

责成秘书长

1 确保以最恰当的方式详细设计和建造新办公楼及相关装置和设施，同时考虑上述做出决议1、2、3和4以及相关的理事会决定；

2 成立一个由国际电联财务、人力资源和法律专家组成的委员会，重新评估办公楼的设计和施工计划，以及国际电联的业务连续性计划及其财务影响，同时考虑到做出决议3；

3 与MSAG密切合作，并通过联络委员会与东道国合作；

4 在有效的管理下组织新楼项目建设，全面遵守《国际电联财务规则和细则》以及国际电联的采购规则，并适当考虑成本、功能、智能化和可持续性设计以及质量；

5 利用项目和风险管理领域的外部专家加强国际电联管理委员会；

6 每年至少与日内瓦常驻代表团的代表召开两次情况通报会议，并定期与其分享信息；

7 在2023年6月前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含有现行计划、预计成本和财务影响审议结果和是否和如何继续此项目的提案的报告；

8 向下届全权代表大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鼓励成员国和部门成员

以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捷克共和国为榜样，为新办公楼做出贡献。

**理由：** 允许对新办公楼项目的成本和潜在风险进行更彻底的审查，确保成员国充分了解对国际电联长期财政稳定的影响。

\_\_\_\_\_\_\_\_\_\_\_\_\_\_

1. 1 理事会随后将该小组命名为成员国顾问组（MSAG）。 [↑](#footnote-ref-1)